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丁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丹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利波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Change, and Percentage Change. Rows include Total Assets, Net Assets of Shareholders, Operating Income,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and Change. Rows include Financial Assets, Investment Income, and Other Income.

Table with 2 columns: Rank and Name. Lists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and top 10流通 shareholders.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etc. Lists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their shareholding details.

Table with 3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and Share Type. Lists the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their shareholding details.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0-182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差额支付补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0年7月27日召开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对项目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我司为中交澳政（北京）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政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共计428,400万元。本次担保前，我司已使用为澳政公司担保额度0万元，剩余担保额度为428,400万元。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澳政公司发起“农行+中金+马驹购房尾款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募集资金规模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200,000.00万元），期限预计不超过18个月（含18个月）。为支持澳政公司经营发展，我司于近日为澳政公司“农行+中金+马驹购房尾款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下优先A2级资产支持证券出具差额支付补足承诺函，承诺发生差额支付补足启动事件后，我可按持有润致公司51%权益比例向优先A2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补足资金承担补足义务，差额补足金额不超过102,0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8个月。润致公司其他股东方为其按持有润致公司权益比例提供差额支付补足承诺。
本次担保后，我司已使用为润致公司担保额度为102,00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本次对外担保公司提供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交澳政（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伟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1幢4层4081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出租商用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后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全资子公司华通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合伙持股比例49%。
股权结构图如下：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0-046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采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军工”或“公司”）股东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高新创投”）为持有长城军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的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湖南高新创投持有公司股份52,27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274,228,400股的7.22%。上述股份已于2019年8月6日解禁。
长城军工于2020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湖南高新创投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138,99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99%），竞价减持期间为首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0年4月23日至2020年10月24日），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湖南高新创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7,242,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长城军工股份3,025,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178%。截至本公告日，湖南高新创投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除上述减持外，未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163 简称:三角轮胎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化比例(%), and 变动原因说明.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Revenue, Expenses, etc.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中国重汽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关联董事亦回避表决。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主要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2020年二季度以来国内货车产销量增长较快，带动商用车轮胎销量上升，同时商用车轮胎的产品创新也促进了销量的增长；公司将向中国重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分公司（简称“中国重汽”）销售产品、商品的“2020年预计金额”调整到8.5亿元，较原预计金额增加2.7亿元。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与中国重汽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重汽销售产品、商品2020年度的预计金额5.8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20年二季度以来国内汽车行业产销逐步恢复增长，特别是货车产销量增长较快，带动商用车轮胎销量上升；同时商用车轮胎的产品创新也有力促进了销量的增长。截至2020年9月底，公司与中国重汽的轮胎销售收入已超过2020年初的预计金额。根据目前汽车行业发展状况与趋势，公司决定增加与中国重汽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本次调增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0-067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宁波致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持有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673,7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21%）的股东宁波致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恒咨询”）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68,4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致恒咨询《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宁波致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止本公告日，致恒咨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6,673,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部分）
3、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将于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在任意连续九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在此期间公司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等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除外）。
5、拟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不超过1,668,4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承诺减持。
三、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0-58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谐恒源”）的告知函，获悉和谐恒源对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1、持股主体基本情况
2、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实施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3、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三）减持期间届满前，是否未能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三、备查文件
湖南高新创投《股票减持期间届满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0/27

后，公司向中国重汽销售产品、商品的“2020年预计金额”由5.8亿元人民币增加到8.5亿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与中国重汽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

Table with 5 columns: Related Party, Type,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Change. Lists associated parties and their transaction amounts.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国重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5月20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2.628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华奥路777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法定代表人谭旭光，主要股东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公路运输、（有效期限为：许可为办），组织本集团成员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各种载重汽车、特种汽车、客车、专用车、改装车、发动机及机组、汽车零配件、专用底盘；集团成员企业所需的物资供应及维修、机械加工、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润滑油销售（可凭范围内的进出口货物）；限本集团的进出口公司。”中国重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为835.01亿元、净资产为274.40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7.92亿元、净利润29.80亿元。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2%的股权。中国重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100%股份，该公司及其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五）项规定的情形，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中国重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包括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特特种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福建西北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福建西华汽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汽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等认定为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存在关联购销业务。

Table with 4 columns: Seller/Buyer Name, Transaction Type, Price, and Payment Method. Lists transactions with Chongqing Changan Automobile.

上述各关联方依法有效存续，与本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且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信用记录，并经公司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以上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本次公司与中国重汽之间的购销业务均为市场化行为，公司每年通过参与中国重汽面向全体供应商的年度采购招标，竞标成功后签署与中国重汽面向所有供应商的年度采购协议和采购合同，公司全年轮胎供应按照与中国重汽的实际订单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国重汽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轮胎购销业务，中国重汽是公司的重要客户，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交易将长期存在，交易规模取决于市场环境、中国重汽自身发展情况以及公司的竞争力。
本次公司调整与中国重汽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关联交易将依据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通过关联交易谋取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经营能力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与中国重汽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0-035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一一化工作要求，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主要来源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